

經文：約翰福音 12:25-26 · 18:15-18 · 25-27

耶穌說：若有人服事我，我在哪裡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裡。這是主對一個想要服事祂的人的一個吩咐，同時也是一個應許。從彼得三次不認主來思想如何一直跟隨耶穌，與主同在，好使我們能服事祂。

一. 忠心

我們若想要與耶穌同在，服事祂，我們就要學習忠心。要學習在小的事情上，我們可能覺得不重要的事情上來聽從神，要學習在沒有人看到的地方，可能一些不起眼的事情上我們仍然順服神。

彼得第一次不認主，是要進大祭司的院子，經過看門使女這一關。在彼得心裡，這個使女不過是個小人物，不重要，趕快敷衍過去好做重要的事，結果他就在這件小事上跌倒了。在神的眼中：「人在最小的事上忠心，在大事上也忠心；在最小的事上不義，在大事上也不義。」

我們不要在人看得到、人都知道的時候才謹慎留意行為，但當人看不到的時候就比較隨便。其實我們生命裡那些人看不到的地方，常是我們人生最重要的部分，像我們的家庭關係，我們與主的關係。神要我們在小事上忠心，祂提醒我們要留意那些可能表面上不起眼的事，因為人都是從小地方開始遠離神，從自己覺得不重要、不看重的事上離主越來越遠。我們若要跟隨主，服事祂，我們學習忠心。

二. 謹慎

我們若想跟隨主，服事祂，我們要謹慎。謹慎我們常常身處在怎樣的環境裡，謹慎留意我們常常在受著什麼樣的影響。

彼得第二次不認主，是彼得選擇跟一群敵對耶穌的人一起烤火取暖，結果這些人就影響他的心，叫他不認主。一個人如果常常允許自己在一個充滿試探、敵對耶穌的環境裡，他是很難跟隨耶穌，很難來服事神的。我們若想與主同在，服事神，甚至在飲食上要學習謹慎，身體是聖靈的殿，我們要為主有個健康的身體，好讓我們可以全力擺上。同時更要謹慎我們的心思常常暴露在怎樣的環境影響之下，當我們在孤單、害怕的時候，謹慎我們的心是向誰靠攏，是從哪裡得著力量，得著幫助。

三. 捨己

我們若想與耶穌同在，服事神，我們就需要捨己。我們需要把自己放下來，把我們的想法、喜好放下來，我們需要把神放在我們之前。

彼得第三次不認主，是他意識到若他承認跟隨耶穌，他的安全就受到威脅。彼得願意跟耶穌，服事神，但要照他的方式，不能跟他的利益衝突，不能局限他的自由。但主說：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」若我們想跟從耶穌，服事主，就需要捨己，要把我們的想法、喜好放下來。約 12:25 「愛惜自己生命的，就喪失生命；在這世上恨惡自己生命的，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。」背十字架或許辛苦，但那是有主同在的地方。有耶穌在的地方，才是服事的地方。